让慈善成为助力共同富裕的有效力量

郑功成

共同富裕的实质是共享发展，慈善事业的实质也是共享发展，这决定了两者具有理念相通、价值同向的一致性。实现共同富裕的关键，在于建立公正的社会分配制度并以同时具备物质丰裕、精神富足为实现标志，而慈善作为以“第三次分配”为支撑且包含初次分配与再分配份额在内的混合型分配机制，既能够对财富格局进行有益的调节，更能够助力民众精神富足，从而应在走向共同富裕的进程中发挥出独特作用。特别是在共享发展的机制中，慈善是基于自愿而非强制的共享形式，更显示出可贵性，其发展程度可以视为一个社会文明程度的标志，共同富裕需要通过发展慈善事业、释放全民爱心善意来将共享理念落到实处，进而为走向共同富裕筑牢思想基石。

如果说共同富裕即共享发展，那么，实现的途径有三条：一是公有制带来的自动共享。这是建立在产权共有基础之上的共享模式，是社会主义国家所独有的实现路径。例如，土地公有制使 8 亿人拥有自己的承包地、宅基地，这是自动共享；国有企业在交通、电力、网信等领域提供的普惠服务，可以不计盈亏但能造福全民；政府提供的城镇水电气暖等公共设施，能够保障居民基本生活条件。因此，公有制带来的是全民普惠共享，它突破的是资本和商业逻辑的限制，造福的是亿万人民。二是通过社会保障实现的强制共享。这是建立在法律强制规范基础上的再分配机制，是国家层级的公共品，属于社会主义的

应有之义。资本主义国家也利用这种公共品来矫正私有制下两极分化的痼疾，通过缩小贫富差距缓和乃至化解劳资矛盾、促进社会团结；我国更是发挥社会主义制度的优越性，用大规模的公共投入在短期内促使所有老年人普享基本养老保险待遇、让全民被基本医疗保险制度所覆盖。我国社会保障制度成为全体人民共享国家发展成果的基本途径与制度保障，正是在再分配环节中发挥作用的强制性共享产生的结果。三是通过慈善实现的自愿共享。它建立在人们伦理道德和爱心善意的基础之上。虽然其对收入分配的调节作用有限，但在世道人心和道德价值方面具有不可替代性，慈善所体现的爱心善意等道德价值是社会保障制度和产权共有所无法替代的。它在调节收入分配之外，更深刻地影响着人们的精神世界和社会风气；它同时还是社会保障与公共服务的放大器，能够满足社会成员多层次、个性化的保障需求。在通向共同富裕的三条大道中，作为资源共享的慈善事业显得特别宝贵和珍贵，在共享发展中应当大有可为。

国家“十五五”规划明确提出要“促进和规范慈善事业发展”，发出的信号是十分明确的，即我国需要发展好慈善事业，这是根本目的，促进是为了发展，规范是为了更好地发展。针对现实，确实需要对慈善领域进行必要的规范，防止鱼龙混杂、泥沙俱下甚至违法乱纪乱象，但千万不能将规范当成目的，它应当且只能是促进发展的手段，我们需要在规范的情形下确保慈善事业实现更好的发展。

针对慈善事业发展滞后的局面，需要通过具体措施来推动：一要

财税支持。财税支持是促进慈善事业发展的首要措施，过去常谈税收支持，但财政支持同样不能缺少，应当在完善慈善税收支持政策的同时，扩大财政资金购买慈善服务的规模，让财政资金成为慈善资源的重要来源，这其实是在放大慈善的社会功能，也是在放大财政资金的使用效率，因为慈善事业所做的大多是政府应当做或者应当推动做的事情。二要社保联动。社会保障是人民福利的重要来源，但社会保障只能保基本、促公平，社会保障制度的不足需要慈善事业来弥补，社会保障制度的实施需要慈善公益组织助力，只有两者有机联动，才能更好地保障和改善民生。如法定医保报销有限，慈善医疗就成了困难患者寻求帮助的途径，如果两者不能有效衔接，必然无法精准对接有需要者与有能力者，进而造成慈善医疗在整体保障体系中发挥的作用受限。再如社会救助只能解决救助对象的物质缺乏问题，其精神保障及相关服务还需要有相应的慈善公益组织助力。至于养老、育幼、助残等，更少不了公益慈善组织出力。因此，应当积极推进社会保障与慈善事业有效联动、有效衔接。三要数智赋能。我们已经处在数字化与人工智能时代，它不仅带来了筹资的便捷，更可以增进施助的效果，特别是在救灾、应急等领域，迫切需要数智赋能。事实上，今年广西、西藏的救灾行动，就应用到了腾讯等的数字技术，收到了很好的效果。四要组织促进。慈善事业发展的一个客观标志，应当是慈善组织得到发展，如果组织发展不足或者萎缩，慈善事业的发展就是一句空话。因此，应当降低慈善组织的准入门槛，特别是社区慈善，要完善保障机制，进一步激发慈善组织活力，同时加以规范引导其自律。

欧美式慈善在中国水土不服，中国的慈善事业必定要打上中国自己的烙印，这不是可以讨论的问题，而是慈善法的规制和慈善事业发展实践的自然选择。国家“十五五”规划提出要“探索慈善的有效实现形式”，实质上是要探寻适合国情的慈善事业发展之路。当前，慈善事业呈现出多种新形态，如社区慈善、网络慈善、应急慈善等，这些慈善形态的发展体现了慈善事业在适应社会需求方面所做的努力和取得的成效，值得充分肯定并着力促进。同时，也出现了一种共创共益的慈善新生态、新趋势，即政府、慈善组织、企业和社会各界人士的跨界合作，多方共同参与、共同创造，做到了各展其长、共同收益，最终实现公益目标。这种新的慈善生态实质上是慈善理念的创新、慈善运行机制的创新，应当成为我国未来慈善事业发展的重要方向。

总之，全体人民共同富裕是社会主义的本质要求，是中国式现代化的本质特征，进入“十五五”时期，扎实推进共同富裕的步伐在明显加快，国家正在加快推进社会保障发展、着力增加城乡居民收入、全面推进基本公共服务均等化，慈善事业应当融入这样有利的发展环境，并在党的领导下、在政府的大力支持下，以越来越强的公信力、行动力成为走向共同富裕不可替代的有效力量。

（本文来源：慈善公益报社，2026 年 11 月 23 日）